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14日至2024年10月13日止。

第 76105828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12月29日

商 标

Tina

申 请 人 葛瑞娜

地 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重庆南路99号5号楼2单元502户

代理机构 新昌县新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文字出版（广告宣传文本除外）；书籍出版